

证券代码：600721

证券简称：*ST 百花

编号：临 2017—028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撤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17 年 3 月 20 日。

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证券简称由“*ST 百花”变更为“百花村”，股票代码“600721”不变，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由 5%变更为 10%。

风险提示一：公司 2016 年度净利润为正值，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负值，主要是因为：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出大黄山豫新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51%、大黄山鸿基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66.08%、天然物产 100%的股权，形成非经常性损益 3.02 亿元。公司 2016 年度净利润实现盈利，导致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已经消除，公司主营业务能力受市场、政策、经营性竞争等因素影响的风险依然存在，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不意味着公司基本面将发生重大变化。

风险提示二：截至 2017 年 1 月 9 日，重大资产重组已全部实施完毕，但仍存在如下风险：（1）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2）管理整合风险（3）成本上升风险（4）人才流失风险（5）市场竞争风险（6）医药企业研发需求和研发投入降低的风险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一）股票种类与简称：A 股股票简称由“*ST 百花”变更为“百花村”。

（二）股票代码仍为“600721”。

（三）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17 年 3 月 20 日。

二、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经西安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28562.31 万元，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4457.42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3913.42 万元。

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已经 2017 年 3 月 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公司对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1 条关于退市风险警示和 13.3.1 条其他风险警示情形进行了逐项排查，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经审计的净利润指标涉及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已消除，也不触及其他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16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符合申请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

鉴于上述原因，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9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5）。

上海证券交易所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同意撤销对本公司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

三、撤销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21 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应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停牌 1 天，将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由 5% 变更为 10%。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将转出风险警示板交易。

四、其他风险提示或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事项

公司 2016 年度净利润为正值，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负值，主要是因为：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出大黄山豫新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51%、大黄山鸿基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66.08%、天然物产 100% 的股权，形成非经常性损益 3.02 亿元。以及置入南京华威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合并其 2016 年 8-12 月净利润 0.4 亿元。公司 2016 年度净利润实现盈利，导致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已经消除，公司主营业务能力受市场、政策、经营性竞争等因素影响的风

险依然存在，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不意味着公司基本面将发生重大变化。

尚存在以下方面风险：

（1）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华威医药于 2015 年 8 月 24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在有效期内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的规定，若华威医药在其后的经营中不能满足高新技术企业的条件或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将不能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会在很大程度上影响华威医药的净利润。

（2）管理整合风险

华威医药与上市公司在业务领域、业务模式、组织架构、企业文化和管理制度等方面存在差异，双方需要在战略规划、资源配置、管理等层面进行融合。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整合效果能否达到并购预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3）成本上升风险

随着华威医药服务项目的不断扩展，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其设备规模、人员规模、人员薪酬和福利成本也将持续提高，仪器设备投入和人力成本的增长会导致华威医药成本增加。

（4）人才流失风险

国内同行业公司对药物研发人才需求增加可能导致标的公司人才流失，也将对标的公司的经营业绩和长远发展产生影响。

（5）市场竞争风险

华威医药所从事的药物研发业务属于充分竞争的市场，这些竞争者的规模扩张、业务扩展使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可能导致标的公司客户流失或业务扩展速度放缓等，从而影响其市场份额和盈利水平。

（6）医药企业研发需求和研发投入降低的风险

一旦出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变化、下游医药企业内部政策调整或资金不足等情况，医药企业需求放缓或减少，可能导致标的公司业务受到不利影响。

上述风险已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中充分披露。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16日